

立法會CB(2)1829/17-18(40)號文件

2018年7月14日

致 衛生事務委員會全體委員/衛生事務委員會主席李國麟議員
(Email: panel_hs@legco.gov.hk):

回應 臨床心理學家認可醫療專業註冊計劃第二階段 建議的公開諮詢

感謝主席及各委員的辛勞，對香港心理學會臨床心理學組（下簡稱“學組”）於2018年5月公佈的「醫療專業認可註冊計劃(認可註冊計劃)」的第二階段建議方案及公開諮詢給作出的貢獻。相信各位已閱讀不少有關方案的回應，本人也不再累贅重覆。只把兩重點簡述，希望各位能理解整個計劃建議及諮詢的重點。

1. 整個建議及諮詢過程沒有依理設計，制訂欠認真，排他性強

- a. 首先，諮詢文件本身對於非同業者複雜難明，大眾難以全面的回應。幸學組會員李穎芝在諮詢期屆滿前三天，在臉書將方案重點重申一次，才稍為明白。事實上，學組所草擬的方案，只是沿用了它們入會的要求作為藍本，未能提供客觀及有實證的理據支持所提倡的認證標準，內容頗草率。雖然方案強調參考國際廣泛採納的專業標準。但只要細心閱讀，學組訂立的認證準則，正偏離了這些國家的國際標準。事實上，方案只採納了英國註冊心理學標準的小部份，採納這部份標準的原因，主要是保障會內八成本地碩士畢業的同業，而漠視以國際廣泛採納臨床心理學博士學位作為標準訂為基礎。學組作為是次諮詢的主持人，從開始已犯了不客觀、寬己嚴人的大忌。
- b. 臨床心理學屬社會科學，知識和理論的建立講求理據和實證的支持。客觀地說，學組的諮詢文件並不符合最低專業水平的要求。能以網上問卷表達意見，本是方便大眾回應，可惜問卷設計其差，引導性強，結果自然偏頗。本人最後只好以電郵發表意見，避免被有問題的問卷誤導。
- c. 學組網站的電郵和數據庫曾多次在諮詢期間出現問題，部份公眾的回應的數據因遺失而不能恢復。學組雖有通知失誤，卻反映他們在資訊管理系統和機構管治出現重大的問題。保密信息的安全性和妥善管理非常重要，是次搜集意見，是一件嚴肅關鍵的事情，實在使人擔心日後學組能否勝任專業註冊名冊的管理工作。
- d. 最後，學組的成員在諮詢前期、過程中，至諮詢期後，多次在報章及不同社交媒體，無理地質疑攻擊香港臨床心理學博士協會及其會員在城大臨床心理學博士課程學術資格（參<https://m.facebook.com/notes/如何選擇臨床心理學家clinical-psychologist-20/臨床心理學專業參與認可醫療專業註冊先導計劃的有關報導及文章/435294190229139/>）。近日更在星島日報（2018年7月10日）及社交媒體<medium.com> (<https://medium.com/search?q=theodore%20cheung>)重覆發放失實的報導。有關城大課程的認受性，已在2017年上載文件至衛生事務委員會（參立法會文件編號：CB(2)174/17-18(01)）。學組作為是次諮詢的主持人，在過程中持續地發放失實誤導的信息，抹黑協會及其成員，非君子所為，亦有欠公允。

2. 具體可行的建議：以社會實際需要為本

- a. 今年4月18日公布的《精神健康檢討報告》，針對現時精神健康服務的不足，提出40項建議，包括加強兒童及青少年的服務和人手、強化成人精神健康服務等。去年，《精神健康發展關注組》對行政長官2017/18施政報告內食物環境衛生局施政措施，批評本港的精神健康政策模式（the model of mental health policy）只集中並局限於公營和私營，並倡議落實「社區精神健康模式」（community based mental health model），希望將精神健康問題放在社區上處理。這些數字正顯明面前有龐大的臨床心理服務需要，而香港臨床心理學博士協會自成立以後，一直著眼於社區的需要，其會員為不同社區提供心理教育服務（參<https://www.hkadcp.org.hk/psycare>）。
- b. 香港既未有立法規管臨床心理專業，心理學組及協會作為香港註冊的有限公司，擁有平等的地位，故提出在過渡期內，學組及協會的成員可直接註冊成為認可註冊臨床心理學家，讓正在服務大眾的同業帶著註冊身份，以審慎的態度繼續服務，這是「追溯條款」或「祖父條款」（grandparenting clause）的精神，一方面減少他們所服務的受助者的動蕩，更重要的是當受助者不幸遇到專業操守失德的從業員時，有正式的求助渠道，這是優化現有臨床心理服務權宜之計。這也是以「保障公眾福祉」及「公平及具包容性的註冊機會」作為考量。
- c. 至於在「維護香港的專業培訓標準」的原則上，由於心理學組的草議方案只沿用其學組幾十年的「專業標準」，未有實質評估支持，在沒有任何數據支持下而繼續沿用的話，就會墨守成規，這對服務使用者來說，是不負責任的做法。所以，長遠來說，應與香港臨床心理學博士協會一同制訂。

總結：

香港心理學會臨床心理學組草擬的「認可醫療專業註冊先導計劃」是一份理據不足的草稿，建議並沒有考慮現在社會的形勢。希望主席及各議員收到公眾意見後，建議作出重大修訂，以迎合現時實際的社會需要，這就真的能做到「保障公眾福祉」、「維護香港的專業培訓標準」及「公平及具包容性的註冊機會」三大原則。

本人的個人及聯絡資料，歡迎與本人聯絡：

[REDACTED]
臨床心理學博士
註冊臨床心理學家 (HKADCP)
美國心理學會會員